

##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晶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股东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晶先生、蔡亮发先生、倪磊先生、王鹏先生、李伟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

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股东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寇纲先生、殷宪锋先生、孟晓转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孟晓转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另外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同意对《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同意对如下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和杜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制度》《子公司管理办法》《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问责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制度》。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其中《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章

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和杜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修订的相关制度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和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大邑长运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益科技”）分别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就兆益科技向银行借款事项为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反担保保证责任。

表决结果：9 名董事赞成，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0 名董事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周三）14:3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名董事赞成，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0 名董事回避。

股东会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晶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0年8月至2005年8月，在上海市华谊集团下属上海焦化有限公司任成本经理、高级成本分析师；2005年8月至2010年8月，在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业绩分析主管、高级预算/业绩分析师；2010年8月至2017年8月，在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物流事业总部绩效管理部总经理、战略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事业发展部部长；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5月至2021年1月，任永锋柏克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10月至2021年2月，任索戴芬（山东）智能车泊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东德瑞智能制造产业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王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王晶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蔡亮发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3年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现重庆交通大学），助理工程师。1993年8月至2008年12月，在四川省成都长途汽车运输(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工作；2008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四川省成都长途汽车运输（集团）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蔡亮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5,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倪磊先生：**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7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2006 年 7 月至 2021 年 10 月，在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就职，历任轧钢厂生产技术科/技术中心技术研发科技术员，技术质量部技术研发科副科长、科长，生产技术部部长助理、副部长，轧钢厂厂长；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3 年 3 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平台负责人；2023 年 12 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精益实践学院副院长；202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倪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倪磊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鹏先生：**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先后在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部成品库发货员、供应部材料采购业务员、材料科科长、

燃料科科长、炉料科科长；2020年12月至2023年12月，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供销平台物资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1月至今，任海南永锋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山东城永物资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供销平台物资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王鹏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伟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6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2006年7月入职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从事财务相关工作；2012年3月至2017年5月，历任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会计中心成本科科长助理、副科长；2017年5月至2021年11月，任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会计中心成本科科长、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中心成本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中心主任助理；2023年3月至今，任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202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李伟先生在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永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锋先生），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洪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4年毕业于西华师范大学，持有深交所董秘资格证书。2004年5月至2006年5月，在绵阳市成绵快车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秘书、经营科副科长；2006年5月至2008年7月，在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工作，担任总经理秘书；2008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四川富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助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办主任助理；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助理兼秘书处处长；2012年5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证券部部长、董办主任；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办主任；2022年2月至2023年6月，任四川彤熙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总监；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2024年7月，任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曹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寇纲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民建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毕业于美国内布拉斯加大学。2007年1月至2008年3月，任美国Thomson-Reuters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科学家；2008年3月至2013年5月，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3年5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

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3年5月至2022年5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执行院长；2019年6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大数据研究院院长。此外，兼任全国政协委员、湘江实验室副主任、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等职务。

寇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殷宪锋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毕业于山东大学。1995年7月至1999年11月，在济南庚辰铸造材料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0年1月至2005年9月，任山东东方君和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7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副所长；2012年11月至今，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工作，先后任职所长、合伙人。截至目前兼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合作导师、山东省国资委中长期激励评审专家委员、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殷宪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孟晓转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持有律师资格证书。2001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山东景信元律师事务所律师；



2008年12月至2012年10月，任山东泰泉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北京市隆安（济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年5月至今，任山东国曜琴岛（济南）律师事务所权益高级合伙人；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孟晓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